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的（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 年矿山修复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检查项目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 年矿山修复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检查项目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烟台鲁东勘察测绘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21.1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68.8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烟台鲁东勘察测绘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6年6月25日

注：本声明函须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，并提供原件扫描件上传到电子系统中。